

江苏昆山花桥经济开发区组织人事局

关于选拔“花桥国际商务城校园形象大使”的通知

各合作院校：

自 2013 年设立首届“花桥国际商务城校园形象大使”至今，在各合作院校广大师生中产生了良好的反响，也为花桥国际商务城人才持续引进打下了坚实的基础。为进一步推进江苏昆山花桥经济开发区与各签约合作基地及院校开展人才输送和培养的长期合作，共同为建设“中国金谷·花桥国际商务城”现代服务业园区提供优秀人才和智力支持，特在各合作院校中选拔优秀学生担任“花桥国际商务城校园形象大使”（以下简称形象大使），现就 2014 年度形象大使的申报通知如下：

一、申报对象

1. 江苏昆山花桥经济开发区签约的人才合作基地院校中的校园活跃分子和学生干部。

2. 全日制普通本科院校主要以软件专业、经济管理专业为主，计算机相关专业为辅；专科院校主要以经管、财会等文科专业为主。

3. 所有必修课无重修记录，综合测评成绩均在全院（系）前

40%；自觉遵守学校各项规章制度，无处分及违纪违法行为；诚实守信，道德品质优良，勤俭节约，艰苦奋斗，生活俭朴；头脑灵活，有一定组织协调沟通能力，有协助老师组织过招聘活动或类似活动者。

4.原则上本科以大二、专科大一、且未来有意向在花桥就业的学生为主。

二、申报时间

即日起至2014年6月30日（申报材料送达花桥的时间）。

三、申报材料

- 1.《花桥国际商务城校园形象大使申请表》（附件1）；
- 2.身份证复印件、学生证复印件、学习成绩单复印件、自荐信、获奖证书复印件等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四、申报说明

1.各合作院校根据江苏昆山花桥经济开发区公布的名额分配表按1:2进行申报。

2.花桥国际商务城将根据要求筛选优秀学生为“校园大使”，并可被优先推荐至区内企业实习就业。

3.各申报单位必须严格保证所提交材料内容的真实性，申报个人对提交的材料的真实负有法律责任。

五、校园大使工作内容

由花桥经济开发区组织人事局项目小组向形象大使分配任

务，指导形象大使开展工作，同时建立 QQ 群等便利交流。工作具体内容如下：

1.向所在学校及周边高校即将就业学生清晰准确地传达花桥国际商务城相关信息，宣传花桥国际商务城，特别是 ITO（信息技术外包）和 BPO（业务流程外包）等现代服务业相关知识，协助商务城进行与大学合作的相关活动。

2.了解反馈本地区校园招聘动态，负责与学校就业办和系院老师协调招聘工作，协助花桥商务城做好招聘前期的宣传工作。

3.在本城市重点高校校园内分批张贴海报，校园招聘宣传资料分发，在学校 BBS 上发布花桥国际商务城在该学校所在城市的招聘行程。

4.商务城在高校招聘期间的全程协助现场管理工作。协助工作人员做好宣讲会的现场支持工作，协助工作人员做好笔试、面试的现场支持工作。

5.协助设立或开展“花桥国际商务城校友会”活动，根据在江苏昆山花桥经济开发区母校毕业生就业人数，超过 50 人以上，协助开发区设立以学校命名的校友，开展与母校及人才相关的各类活动。

6. 获聘形象大使的学生可获取由花桥国际商务城设立的校园形象大使基金（2000 元/人），同时将有义务协助花桥国际商务城开展校园招聘等系列活动，表现优异者将有机会优先推荐在江苏昆山花桥经济开发区区内现代服务业企业就业。

苏昆山花桥经济开发区区内现代服务业企业就业。

六、联系方式

江苏昆山花桥经济开发区组织人事局

地址：江苏昆山花桥经济开发区兆丰路8号10楼

受理单位：昆山花桥国际商务城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江苏昆山花桥商银路538号国际金融大厦505室

联系人：张 建 杨晓倩

电 话：0512-57962203 0512-57962202

邮 箱：775171890@qq.com

附件 1: 《花桥国际商务城校园形象大使申请表》

江苏昆山花桥经济开发区组织人事局

2014年5月27日

